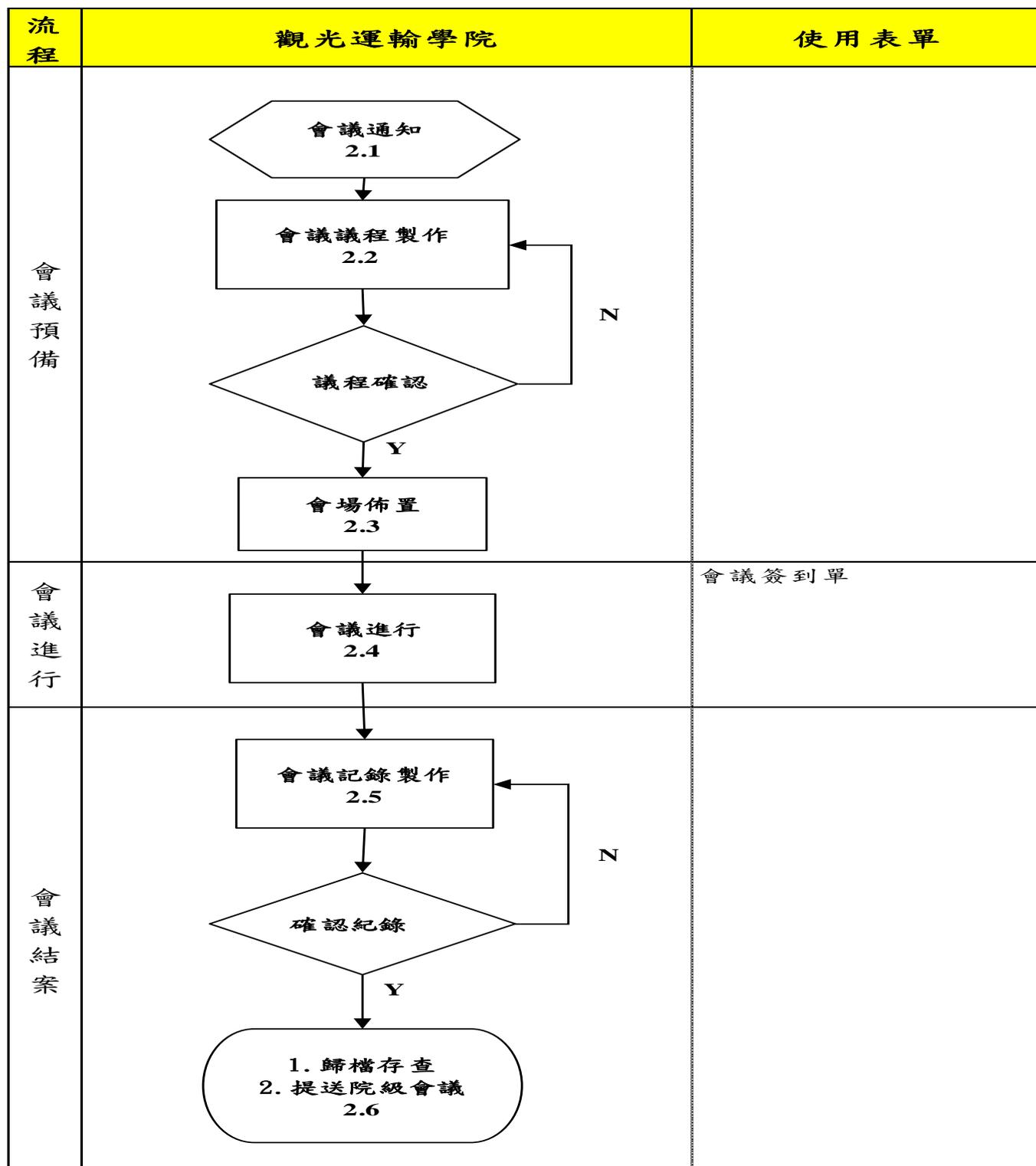


	文件名稱	碩士暨碩專班系級教師評審委員作業程序		
	文件編號	TT-018	版次	4
	提案單位	觀光運輸學院		

1. 作業流程圖：

## 碩士暨碩專班系級教師評審委員作業程序



	文件名稱	碩士暨碩專班系級教師評審委員作業程序		
	文件編號	TT-018	版次	4
	提案單位	觀光運輸學院		

## 2. 作業程序：

### 2.1 會議通知。

2.1.1 擬定會議時間。

2.1.2 以E-MAIL或電話通知相關人員開會時間及地點(會議召開前二週，臨時會議除外)。

2.1.3 以E-MAIL或電話通知(會議召開前二天)。

2.1.4 開會地點：院辦公室或商借其他適合場地。

### 2.2 會議議程擬定(會議召開二日前)。

2.2.1 彙整各項提案，撰擬會議議程。

2.2.2 請院長確認會議議程及相關資料。

### 2.3 會場布置(會議召開一日前)。

2.3.1 會議議程及相關資料印製。

2.3.2 會場準備投影設備、會議簽到表、原子筆、杯水。

### 2.4 會議進行。

2.4.1 會議中進行記錄。

2.4.2 臨時突發事件應變處理。

### 2.5 會議紀錄擬定。

2.5.1 會議結束當週完成會議紀錄。

2.5.2 請院長及委員確認會議紀錄。

### 2.6 會議紀錄歸檔或提案。

2.6.1 書面會議紀錄及簽到表歸檔存查於會議資料夾中。

2.6.2 相關提案續辦送院教評會議審核。

## 3. 控制重點：

3.1.本院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設置「開南大學觀光運輸學院各招生班別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本委員會置委員至少五人，由院長、副院長及經教育部核定招生名額之院設班別(以下簡稱院設班別)專任助理教授以上之教師為當然委員，並由各招生班別系級班務委員會推選各系一名專任副教授以上教師為委員組織之，召集人由全體委員互選產生，委員任期為一年，期滿得連任。

3.2.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一次會，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開會時，開會人數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出席，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但升等、解聘、停聘、不續聘之審議應經本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得決議。

3.3.本委員會召集人因故不能主持會議時，由委員互推選委員一人代理主席，主持會議。

## 4. 依據及相關文件：

4.1. 開南大學觀光運輸學院各招生班別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 5. 使用表單：

5.1.會議簽到單